



证券代码: 002307

证券简称: 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 2020-3

#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新路桥	股票代码	0023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建民		
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 澎湖路 33 号北新大厦 22 层		
电话	0991-6557758		
电子信箱	zqb@xjbxlq.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加速从单一的工程施工,向设计施工总承包、技术研发、勘察设计等工程全产业链转型升级;公司转变项目承揽方式,通过介入PPP、BOT等多种高端项目,以投资拉动项目建设;公司依赖重庆合川BT项目的前期成果,加快传统投标项目业务,通过福建顺邵高速、重庆渝长高速公路、四川广平高速、重庆巫大高速等投资项目业务转型升级,公司基本实现了由资产经营向资本经营、低端项目向中高端项目、单一产业向多元产业转变的业务布局。

报告期内,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和市政交通工程等公共交通基础设施的施工业务,属于大类“E 建筑业”中的子类“48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主营业务之二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务,属于“K70 房地产业”。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1,126,355,400.19	10,252,718,031.77	8.52%	9,806,439,90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93,674.44	53,131,681.97	0.68%	50,598,13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51,215.73	40,728,975.50	-47.33%	46,437,81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24,595.83	753,562,773.64	-76.04%	358,553,981.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2.83%	1.06%	2.8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7,575,087,546.38	22,857,921,630.76	20.64%	19,520,480,94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2,921,406.96	1,924,595,471.66	-3.72%	1,830,386,729.56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33,853,774.59	2,055,694,107.44	3,186,509,508.19	4,450,298,00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49,097.09	14,689,655.44	16,045,001.73	16,209,92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7,491.79	3,455,302.00	12,914,812.80	4,323,60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98,108.31	-184,912,658.97	392,227,782.19	474,907,580.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3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4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13%	423,324,530	416,841,5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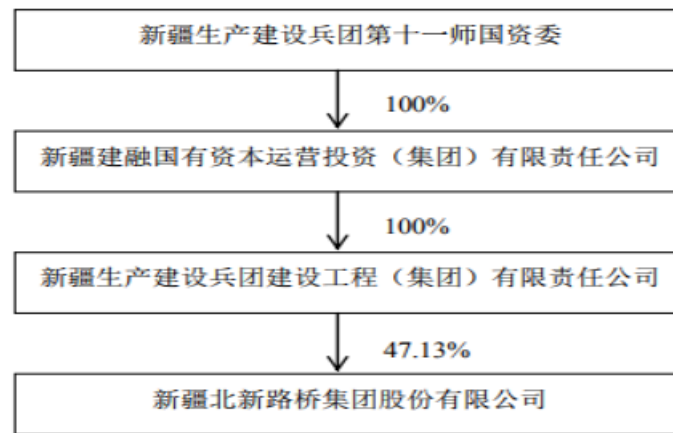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3%	11,073,760	11,073,760		
左军	境内自然人	0.49%	4,432,840	4,432,840		
杨光群	境内自然人	0.17%	1,530,060	1,530,060		
王楚男	境内自然人	0.15%	1,388,800	1,388,800		
陈鸣	境内自然人	0.12%	1,033,000	1,033,000		
邓歌伦	境内自然人	0.11%	1,007,200	1,007,20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0.11%	959,360	959,360		
王鹏	境内自然人	0.09%	840,148	840,148		
李鑫	境内自然人	0.09%	839,000	83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环境和各种严峻挑战，北新路桥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贯彻落实董事会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围绕规范治理、资本运营、经营创效、改革发展等重点工作，总体保持了较好发展态势，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 （一）主业保持稳定发展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2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5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10.6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5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5,349.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68%。从业务构成来看，公司收入仍主要来自于工程施工。2019年公司实现工程施工收入936,494.62万元，同比增加0.55%，占营业收入的83.63%，毛利率7.29%。

##### （二）安全质量持续发力

安全工作：认真贯彻上级及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根据落实全员安全责任的要求，公司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体系的相关要求及时修订和完善了各层级、各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考核办法。2019年未发生死亡及重伤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实现了安全生产形势基本稳定的局面。

质量工作：积极开展“创优创杯”活动，不断提升打造“精品”的意识，获得地区级优质工程7项（“钓鱼城杯”1项，“建工杯”优质工程6项）；获得省部级（兵团“昆仑杯”）优质工程4项，获得重庆建筑业协会二等奖4项，三等奖3项，自治区质量协会三等奖5项。

##### （三）重大项目稳步推进

公司各重大项目按照总目标倒排计划表、制定作战图、明确责任人，按照工期完成工程目标，为顺利实现竣工打下坚实基础。广平项目全力解决资金瓶颈问题，通过沟通和运作，有效解决了项目资本金和建设贷款问题，保证了项目顺利推进。

##### （四）全面从严治党更加深入

一是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二是不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发挥党的领导作用，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实施制度，优化精简程序，提升工作效能。

##### （五）规范运营取得良好成效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三会”管理，强化内控建设，严格规范关联交易，严守信披红线。

##### （六）企业融资再上台阶

通过积极的运作，成功发行6亿元中期票据，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实现了由传统的银行贷款融资向灵活性更好的票据融资迈进，一定程度缓解了公司的资金压力，优化了企业融资结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按进度推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的披露要求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施工业	9,364,946,154.82	636,003,748.85	7.29%	0.55%	1.23%	-0.13%
房地产销售	740,449,745.10	347,012,167.59	88.20%	40.35%	30.30%	-0.13%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79,590,991.97	应收票据	37,000,000.00
		应收账款	3,142,590,991.9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497,403,324.29	应付票据	521,264,172.76
		应付账款	4,976,139,151.53

2.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处置子公司4家，新疆北新德宏建材有限公司、新疆北新恒通典当有限公司、新疆北新迪赛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新疆通途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本期注销子公司5家，广东冠恒建设有限公司、西藏北新天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北新恒联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新疆大道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新疆博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